

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停牌核查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10 日、11 月 11 日、11 月 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公司正在就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进行必要的核查，同时向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进行询证核查。鉴于核查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公司无法在 2016 年 11 月 15 日刊登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5 日起停牌，并尽快披露相关核查结果暨复牌公告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，公司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，充分了解投资风险，谨慎、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15 日